

证券代码：831397

证券简称：康泽药业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康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3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杜炜龙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康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5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33,373,634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8136%。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2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15,381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4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 公司在任监事3人，列席3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修改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章程修改的工商备案等相关事宜。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康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3,373,63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反对股数 115,381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前述公司拟修订的相关章程内容，公司将对《股东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康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3,373,63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反对股数 115,38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收到方典秋、宋小保、曾爱东三位独立董事的辞职报告，同时公司因战略规划调整，将暂不设立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康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3,373,6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反对股数 115,38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独立董事及相关工作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因战略规划调整，将暂不设立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取消已制订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1-059），其他制度规则中涉及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的条款同步取消施行。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康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独立董事

及相关工作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3,373,6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反对股数 115,38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因战略规划调整，将暂不设立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成员设置由 7 人变为 5 人。鉴于目前公司董事会只有四位非独立董事，因此公司拟选举刘丽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康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3,373,6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反对股数 115,38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六）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五)	《关于	2,735,994	95.95%	115,381	4.05%	0	0%

	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	------------	--	--	--	--	--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梁深、陈小嫚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治理规则》《信息披露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刘丽婕	董事	任职	2024年7月31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方典秋	独立董事	离职	2024年7月31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宋小保	独立董事	离职	2024年7月31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曾爱东	独立董事	离职	2024年7月31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康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康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康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31 日